吉林财经大学防范和禁设“小金库”承诺保证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部门名称（公章） |  |
| **作为本部门负责人，本人对以下事项作出郑重承诺：**  一、本部门已按《吉林省开展“小金库”专项清理整治工作实施方案》要求，认真开展并完成了“小金库”清理整治工作。  二、自2015年以来本部门不存在设立“小金库”现象。  三、通过此次清理整治，本部门已不存在任何形式的“小金库”，并保证今后不设立“小金库”，自觉接受组织和社会监督。  **本人对上述承诺事项负责。**  承诺人（签字）：  年 月 日 | |